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工程预结算审核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2020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1.6.15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湛江市工程预结算审核中心（以下简称“审核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审核我市国有建设单位的基建项目的工程预、结算工作；参与我市国有建设单位招标及标底的核实；参与我市国有建设单位重点项目的可行性评估、论证、概、预算调整及竣工验收；提供工程预、结算咨询、劳务或服务；接受委托、办理工程预结算编审工作；承办市政府、市财政局交办的工程建设有关事项。

审核中心为湛江市财政局属下参公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其他人员 3 名，合同制聘用工程师：16 名。

为了履行本部门职能，加强对我市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其他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执行效果，实现财政项目资金审核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根据湛江市财政局相关规定，审核中心设立了“工程预结算审核专项经费”项目，该项目用于审核中心开展相关审核工作所必须的工作经费，包括但不限于审核业务委托费、聘用工程师工资绩效、相关造价软件开发服务和审核业务培训费等内容。

(二) 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总目标：发挥财政投资审核的职能作用，做好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投资工程预、结算的审核工作，加强项目审核效率及规范财政性投资项目审核管理程序，为项目、资金安排和拨付提供科学依据，为项目预算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创造条件，提高财政

资金使用质量。

2、阶段性目标：(1)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要求及项目支出计划，用于聘用人员工资、业务培训、中介审核业务委托、项目档案管理、业务软件技术升级等。(2)确保年度审核业务按质按时完成，重点项目的审核任务特别是市民生、债务项目等重大项目的审核任务；(3)提高审核业务的效率，聘用专业技术人员把关审核、利用中介机构力量协助审核，为高质量审核工作提供有力支撑；(4)保证审核质量水平，项目审核报告为项目资金拨付提供支撑，通过核减不合理的预算开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质量。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结合中心工作着重从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三方面进行评价：(1)专项经费均用于市级财政性投资项目审核管理，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财务制度要求，制定年初项目经费支出计划并合理分配使用，内部审核流程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培训计划完成良好；(2)年度审核任务完成率 100%，项目审核报告为项目预算资金拨付提供支撑，及时出审核报告且无重大差错。(3)通过项目审核，核减不合理的资金支出，审核结果为项目资金管理科室利用、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和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作用显著，项目建设单位及项目资金管理科室对项目满意度较高，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 6 月，我中心对“工程预结算审核专项经费”项目 2020 年度的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绩效目标整体完成等级为优。

决策评价指标 18 分，自评得分 17 分。其中：项目立项 4 分，目标设置 8 分；资金投入 5 分，因年内预算调整 200 万元，扣 1 分；

过程评价指标 22 分，自评得分 22 分，其中：资金管理 14 分，组织实施 8 分；

产出评价指标自评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经济性 8 分；效率性 22 分；

效益评价指标得分 30 分，其中：效果性 25 分，公平性 5 分，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该项目 2020 年度预期投入及期初预算资金 1480 万元，资金均来源于市级公共财政支出，年内调整审核专项经费 200 万元，实际预算安排 128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70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

2020 年项目实际支出资金共计 1170.36 万元。其中：（1）委托中介审核服务费 771.69 万元；（2）聘用工程师工资及绩效 375.48 万元；（3）购买工程造价软件及查价易等询价系统服务费 23.3 万元；（4）专业技术培训费用 1.19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

提高思想认识，筑牢廉政防线。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斗争的讲话精神，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时刻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严格执行审核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岗位职责，强化服务意识，完善经常性监督监察制度，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谦虚谨慎的工作作风，确保部门审核工作高效、有序开展。（1）严格审批制度，确保各项工作规范有序。使用计划内的项目，制作办文审批表，分别由中心主任、分管局领导签字，由市财政局办公室主任、协管局领导、局长审批同意或上局务会审议同意后方可履行报销手续；（2）健全中介机构服务费三级复核机制，确保专项资金合理支出。单个项目审核完成由中心专管员对项目进行考核评分后出具委托服务费审批表，中心服务费审核人复核，中心领导审批意见后交回中介机构确认结果，按季度申请服务费支付；（3）进一步规范采购流程，购买工程造价软件及查价易等询价系统服务定点购买服务等，均严格按照湛江市财政局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预计完成情况。

2020 年度审核项目完成率 100%，产出审核人员在合理时间内完成审核内容，对送审单位发出初步审核成果，审核中心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安排人员复核，出具审核报告。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确保及时有效完成市政府领导交办的重点项目审核任务。

2. 效益指标预计完成情况。

2020 年度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审核项目金额 53.80 亿元，审定金额 49.08 亿元，核减 4.7 亿万元，核减率 8.77%。圆满完成湛江湾实验室项目、妇幼保健院项目、湛江第一中学搬迁建校项目、湛江市第一中医院项目、麻章区太平镇太平大道白改黑项目、湛江机电学校 BT 项目等一批创文及债券资金项目项目的审核工作，对化解债务风险和建设资金效益提高发挥了重要作用，审核时效不断提高，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及社会绩效。

3. 满意度指标预计完成情况。

科学合理的控制项目建设总投资，推进了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找出不合理的造价成本，节约政府资金，审核结果运用情况较好，得到相关部门较满意反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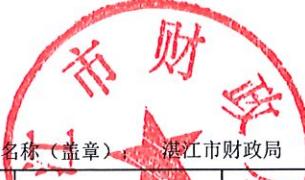
五、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年初预算安排与实际资金到位有差距，因受 2020 年初疫情影响，基建项目工程预结算送审数量减少，部分社会中介机构未正常复工未能及时申请及按季度完成工作任务量支出项目经费，导致上半年项目资金执行进度较慢。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前提下，外部培训计划暂时搁置，本年度拟定的培训计划未完成。

六、改进意见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合理有据支出项目经费。健全对中介机构的考核及履约监督制度，尽快完成档案整理工作。在使用

专项经费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市财政局财务规定，分清轻重缓急，不遗漏应需项目，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效率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湛江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工程预结算审核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1480		
	主管部门	湛江市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张雯3220861	联系邮箱		
	实施单位	湛江市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张雯3220861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支出主要内容		该项目是审核中心开展相关评审工作所必须的工作经费,主要包括评审业务委托费、聘用工程师工资绩效、相关工具书、造价软件开发服务和评审业务培训费等。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 (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实际预算数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区	市本级	县区	市本级支出	县区支出	
	合计	1480	-200	1280	1170.36	0	1170.36	0	1170.36	0	问题: 1. 资金紧张 2. 中介机构申报服务费手续办理不及时
	市财政资金	1480	-200	1280	1170.36	0	1170.36	0	1170.36	0	改进措施: 1. 按合理编制支出计划,节约支出。 2. 制定新的管理办法,提前明确办理时限督促中介机构及时申报。
	省财政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 (包含概算)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问题: 1. 2.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改进措施: 1. 2.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完工时间		是否验收		验收时间		1.	
		验收文件								2.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实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发挥财政投资评审的职能作用,做好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的审核工作,加强项目评审效率及规范财政性投资项目评审管理程序,为政府采购、资金安排和拨付提供科学依据,为项目预算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创造条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020年,审核中心共审核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124项,送审金额53.80亿元,审定金额49.08亿元,核减率8.77%,其中:主审94项,审定金额43.39万元,对应送审金额47.54亿元,核减率8.735%;委托中介审核30项,审定金额5.69亿元,对应送审金额6.26亿元,核减率9.09%。为促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金额≥50亿元			50亿	53.8亿元				
		质量指标	评审项目完成率≥90%			评审项目完成率≥90%	100%				
		时效指标	1年			1年	1年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1280万元			1280万元	11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促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促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评审持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社会反应良好			确保评审持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社会反应良好	确保评审持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社会反应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提升评审质量,评审时效不断缩短			进一步提升评审质量,评审时效不断缩短	进一步提升评审质量,评审时效不断缩短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工程预算审核专项经费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99
项目立项	4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等规范程序。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目标申报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决策	18	目标科学性	4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分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工程预算审核专项经费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经济性	8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产出	30	成本控制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3
效率性	22	完成进度	22	(数量指标—个性指标)	22
效果性	25	可持续发展	5	(质量指标—个性指标)	5
效益	30	社会效益	20	(个性指标)	20
		生态效益	20	(个性指标)	20
		经济效益	20	(个性指标)	20
		社会效益	20	(个性指标)	20
		生态效益	20	(个性指标)	20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说明: 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